**上海济光职业技术学院网络安全责任书**

部门：

网站（信息系统）名称：

1. 遵守“上海济光职业技术学院网络与信息安全管理条例”的各项规定，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运维谁负责，谁使用谁负责”的原则，做好本网站（信息系统）的运维和管理工作。
2. 对以不同方式建立的网站（信息系统），承担相应管理职责：
	1. 在学校网站群上建立的网站，用户只需要负责网站内容的建设和管理，信息中心将负责系统软硬件的运行、维护和管理。
	2. 在学校虚拟机上建立的网站（信息系统），用户需要负责系统软件、应用软件和系统内容的建设、维护和管理，信息中心将负责系统硬件平台的维护和管理。
	3. 具有独立服务器的网站信息系统（放置在学校数据中心机房或自行保管），用户须负责该信息系统所有软硬件系统的建设、维护和管理，信息中心将只负责服务器运行环境、提供网络接入和域名解析服务。
3. 用户应建立信息安全责任制度，落实系统管理员、日常运维人员，制定信息安全事故应急处置预案，严格审核网站发布内容，合理分配信息发布权限，保证信息发布内容的合法和安全。
4. 指定专人做好网站（信息系统）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工作，记录和保存访问日志，及时跟踪运行状况，及时对系统进行安全升级和技术维护，出现异常情况应按应急处置预案处置并向信息中心报告。系统管理员有义务按照信息中心的要求报告系统的使用情况、运行情况和维护情况等，并接受相关检查。
5. 信息中心将定期对系统进行安全扫描和检测，对发现安全隐患的，将立即通过邮件（短信）等方式通知管理人员，要求限时整改并关闭外网访问，管理人员有义务在规定时间内按照信息中心的要求做好系统的安全整改工作。在网站（信息系统）出现重大网络信息安全问题时，同意信息中心在未事先告知的情况下，断开网站（信息系统）与校园网的连接、停止相关服务。
6. 在网站（信息系统）存续期内，责任书各条款的责任和义务不因单位负责人员的变化而变更或解除，接任负责人应履行相应职责。

为保障校园网网络与信息安全，有效防范网络信息安全事件的发生，郑重承诺知晓作为本网站（信息系统）责任人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

责任人： 单位盖章：

系统管理员：

年　　　月　　　日